

证券代码：600552

证券简称：凯盛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2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3月30日上午9: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宁先生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超过半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有关议案，经过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工作报告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100%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总经理工作报告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100%通过。

三、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安广实先生、盛明泉先生、张林先生分别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对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重点关注事项、与中小股东沟通情况、现场工作情况等进行了汇报说明。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100%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100%通过。

五、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100%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税前）。董事会认为，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100%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七、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100%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100%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九、2025 年度内审报告及 2026 年内审计划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100%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和报告摘要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编制可持续发展报告，报告面向公司的所有利益相关方，秉持客观、规范、透明的原则，如实披露了公司 2025 年对于股东、客户、合作伙伴、员工等重要权益人的履责实践，以及公司在 ESG 领域所作的努力。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100%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一、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按相关法规政策，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2,760.23 万元，

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利润 2,760.23 万元；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42.79 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利润 842.79 万元。合计计提各项减值准备 3,603.02 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利润 3,603.02 万元。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100%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十二、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100%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05）。

十三、关于在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根据相关要求，公司通过查验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相关证件资料，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管理等状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6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吴丹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四、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且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根据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共计注销首次授予的 551.97 万份股票期权。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4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夏宁、刘宇权、李蓓蓓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6)。

十五、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 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满足, 确定授予日为 2026 年 3 月 30 日, 向 35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授予 121.3437 万份股票期权, 预留授予部分行权价格为 13.04 元/份。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 4 票通过,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关联董事夏宁、刘宇权、李蓓蓓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向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07)。

十六、关于确认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

本公司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由两部分组成, 即 2024 年绩效薪酬与 2025 年基本薪酬之和。

依据公司相关规定, 公司对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情况进行了考评, 确认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高管的薪酬数为: 董事长夏宁 88.62 万元(其中 2025 年基本薪酬 58.62 万元和 2024 年绩效薪酬 30 万元), 董事、总经理刘宇权 57.75 万元(仅为 2025 年基本薪酬, 其 2024 年绩效薪酬在原任职单位发放), 董事李蓓蓓 77.38 万元(其中 2025 年基本薪酬 41.67 万元和 2024 年绩效薪酬 35.71 万元), 副总经理张少波 97.9 万元(其中 2025 年基本薪酬 44 万元和 2024 年绩效薪酬 53.9 万元),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陈幸 37.54 万元(仅为 2025 年基本薪酬, 其 2024 年绩效薪酬在原任职单位发放), 副总经理孙娜丽 104.01 万元(其中 2025 年基本薪酬 35.75 万元和 2024 年绩效薪酬 68.26 万元)。

上述事项涉及非独立董事薪酬的, 关联董事夏宁、刘宇权、李蓓蓓对涉及本人薪酬事项进行了回避表决, 其余董事表决通过, 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涉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 7 票通过,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七、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强化履职与业绩绑定，保障公司、股东及相关方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25 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现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100%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八、关于为子公司提供续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所属控股子公司安徽方兴光电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12,000 万元的续担保，担保方式为公司全额担保，小股东提供反担保；拟为所属控股子公司安徽凯盛基础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2,100.00 万元的续担保，担保方式为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以上担保有效期为三年，自股东会通过后，方兴光电提供的担保自 2026 年 7 月 17 日起计算，为凯盛基材提供的担保自 2026 年 9 月 14 日起计算，担保额度在担保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100%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续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十九、关于凯盛石英材料（太湖）有限公司、安徽凯盛基础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及补偿安排的议案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凯盛资源、中研院分别签订《关于凯盛石英材料（太湖）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关于安徽凯盛基础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中业绩承诺相关约定，本次业绩承诺未达目标，已触发业绩补偿义务，承诺方将按照协议约定对公司实施业绩补偿。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6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吴丹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凯盛石英材料（太湖）有限公司、安徽凯盛基础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业绩承诺

未完成及补偿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二十、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4 月 20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7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100%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特此公告。

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